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直接、邮件、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WANG XU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半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公司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以上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董事宗利、邵泽慧、曾妮、朱智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药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海昌药业 37.95%的股权。

为加强海昌药业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海昌药业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及不超过 750 万欧元（具体折算汇率以银行为准）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海昌药业提供担保主要是为满足其发展需要。该公司具备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因银行出于主体综合信用考虑，要求公司为此次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本次担保对象海昌药业的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持

有海昌药业 37.95%的股份，派出董事在其董事会成员中过半数并提名董事长，能够对海昌药业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海昌药业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和《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海昌药业 2020 年度已取得金融机构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抵押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

基于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董事会同意海昌药业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借款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抵押贷款、固定资产贷款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二）召开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八日